

4月1日起上海调整部分民生保障待遇标准

月最低工资增110元调至2300元



■本报记者 钱蓓

上海将从2017年4月1日起调整一系列民生保障待遇标准，包括最低工资标准、失业保险标准、有关就业补助标准、职工医保年度统筹基金最高支付限额、医保个人账户计入标准以及工伤保险三项待遇标准等。

最低工资标准从2190元调整到2300元

从4月1日起，上海月最低工资标准从2190元调整到2300元，增加110元；小时最低工资标准从19元调整到20元。月最低工资标准适用于全日制就业的劳动者，在法定工作时间或依法签订的劳动合同约定的工作时间内提供了正常劳动的，用人单位支付的月工资不能低于月最低工资标准。需要说明的是，本市月最低工资标准不含劳动者个人依法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应由用人单位另行支付。劳动者延长工作时间的加班费，中夜班津贴、夏季高温津贴及有毒有害等特殊工作环境下的岗位津贴，伙食补贴、上下班交通补贴、住房补贴也不作为月最低工资标准的组成部分，由用人单位另行支付。

小时最低工资标准适用于非全日制就业的劳动者，即在同一用人单位一般平均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4小时，每周工作时间累计不超过24小时。小

时最低工资标准不包含劳动者个人和单位依法缴纳的社会保险费。

在调整最低工资标准时，主要考虑城镇低收入家庭基本生活费用支出、城镇居民消费价格指数、职工平均工资、经济发展水平、企业人工成本等因素。今年最低工资标准调整幅度低于去年，是按照中央关于“三去一降一补”的总体部署和对企业降本减负的要求作出的安排，既尽最大可能增强低收入劳动者的获得感，又充分考虑当前经济环境下企业的承受能力，兼顾了企业和劳动者双方的利益。

失业保险金标准“先归并，再调整”

综合考虑上海GDP、CPI及最低工资上调幅度，2017年失业保险金标准将实行“先归并，再调整”，不仅提高待遇，也简化操作，方便失业人员理解政策和计算待遇。

“先归并”，即先将目前按照累计缴费年限和年龄分三档设置的不同标准，就高统一归并至最高档。“再调整”，即在2016年第一档第1-12个月失业保险金最高标准1520元/月的基础上增加140元/月，调整为1660元/月。第13-24个月的失业保险金标准为第1-12个月的失业保险金标准的80%。延长领取失业保险金的标准，为第13-24个月的失业保险金标准的80%。

调整有关就业补助标准

随着4月1日起最低工资的提高，上海青年见习学员生活费补贴、协保人员就业补贴、大龄失业人员自谋职业就业岗位补贴也作相应调整。青年见习学员生活费补贴从1752元/月提高到1840元/月，协保人员就业补贴、大龄失业人员自谋职业就业岗位补贴从1095元/月提高到1150元/月。

同时，上海从4月1日起对实行全日制工作的万人就业项目公共服务类队伍（河道保洁、林业养护、社区助老、社区助残）、千百人就业项目和社区“四保”公益性岗位从业人员的收入标准，在现有基础上每人每月增加180元，其中万人就业项目公共服务类队伍从业人员的收入标准调整为2490元/月，千、百人就业项目和社区“四保”公益性岗位从业人员的收入标准调整为2370元/月。

提高医保封顶线，增加个人账户计入标准

从4月1日起，上海将2017医保年度职工医保统筹基金最高支付限额从42万元提高到46万元，最高支付限额以上的部分，仍由地方附加医疗保险基金支付80%。

为减轻参保职工自负医疗费负担，上海将适当提高个人账户计入标准。在职工中，34岁以下的医保个人账户计入标准由140元提高到175元；35-44岁的医保个人账户计入标准由280元提高到350元；45

岁至退休的医保个人账户计入标准由420元提高到525元。在退休人员中，74岁以下的医保个人账户计入标准由1120元提高到1400元；75岁以上的医保个人账户计入标准由1260元提高到1575元。

同时，2017年医保年度上海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门诊自负段标准、统筹基金起付标准均不作调整，仍然按照2016年医保年度标准执行。

调整工伤保险三项待遇标准

为保障工伤人员和因工死亡人员供养亲属的基本生活，从4月1日开始，上海对2016年12月31日前发生工伤致残或因工死亡人员的工伤保险三项待遇标准进行调整。两项待遇涉及工伤人员本人，一项标准涉及因工死亡人员的供养亲属。

一是工伤致残一至四级人员享受的伤残津贴，在目前享受待遇标准的基础上进行调整；致残一级的，增加500元/月；致残二级的，增加480元/月；致残三级的，增加450元/月；致残四级的，增加420元/月。二是生活不能自理工伤人员的生活护理费，在目前享受待遇标准的基础上也进行了调整；生活完全不能自理的，增加280元/月；生活大部分不能自理的，增加220元/月；生活部分不能自理的，增加170元/月。

三是因工死亡人员供养亲属抚恤金标准也同时进行调整，在目前享受待遇标准的基础上，每人每月增加120元。

国办转发《方案》

2020年底建立垃圾分类法律法规

新华社北京3月30日电 近日，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方案》，部署推动生活垃圾分类，完善城市管理和公共服务，创造优良人居环境。

《方案》指出，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和物质消费水平大幅提高，我国生活垃圾产生量迅速增长，环境隐患日益突出，已经成为新型城镇化发展的制约因素。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可以有效改善城乡环境，促进资源回收利用，加快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提高新型城镇化质量和生态文明建设水平。

《方案》提出，推进生活垃圾分类要遵循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加快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垃圾处理系统，形成以法治为基础、政府推动、全民参与、城乡统筹、因地制宜的垃圾分类制度。到2020年底，基本建立垃圾分类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体系，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生活垃圾分类模式，在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强制分类的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35%以上。

《方案》明确，在直辖市、省会城市、计划单列市以及第一批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城市的城区范围内先行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强制分类。同时鼓励各省（区）选

择具备条件的城市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强制分类，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各地新城新区率先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强制分类。生活垃圾分类强制分类范围内的公共机构和企事业单位是实施强制分类的主体。生活垃圾分类强制分类城市应于2017年底前制定出台办法，细化垃圾分类相关要求，在对有害垃圾分类的基础上，合理选择其它类别进行分类。

《方案》提出，城市人民政府可结合实际制定指南，引导居民自觉、科学地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实施强制分类的城市，应选择不同类型的社区，开展居民生活垃圾分类示范试点。此前已制定地方性法规、对居民生活垃圾分类提出强制要求的，从其规定。《方案》强调，要加强生活垃圾分类配套设施建设，建立与分类品种相配套的收运体系，与再生资源利用相协调的回收体系，完善与垃圾分类相衔接的终端处理设施，并探索建立垃圾协同处置利用基地，确保分类收运、回收、利用和处理设施相互衔接。

《方案》要求，各地要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城市人民政府的主体责任，健全法律法规，完善政策支持，创新体制机制，通过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教育，动员全社会参与垃圾分类，确保工作有效推进。

市领导会见格鲁吉亚客人

本报讯（记者祝越）上海市委常委、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委统战部副部长海林昨天在兴国宾馆会见了格鲁吉亚副议长乔治·沃尔斯基及其率领的“格鲁吉亚梦想-民主格鲁吉亚”党代表团。沙海林向来宾介绍了上海改革开放和经济社会发展等情况。

浦东机场二跑道完成三类盲降验证试飞

有望填补内地民用机场仪表着陆系统ⅢA类盲降空白

本报讯（记者李静）记者从上海机场集团获悉，经过一年多不停航施工，对目视助航灯光、标志牌系统等进行功能升级、监控模块扩展后，昨天上午10时01分，一架东方航空空客A330宽体客机在浦东机场第二跑道由南向北降落，浦东机场34L跑道仪表着陆系统ⅢA类盲降飞行程序和低能见度运行程序顺利完成验证试飞。

中国民航局、民航华东管理局、民航华东空管局等部门专家对验证试飞全过程的合规性逐项对照审查和剖析结果表明，浦东机场二跑道设施、运行程序已初步满足仪表着陆系统ⅢA类盲降条件。在此之前，内地机场仪表着陆系统最高等级为Ⅱ类，本次验证试飞填补了内地机场ⅢA类盲降飞行的空白，浦东机场也有望成为内地民航第一家具有仪表着陆系统ⅢA类运行保障能力的民用机场，跻身全球飞机起降运行保障水平最高的民用机场行列。

浦东机场现有的仪表着陆系统Ⅱ类运行标准为云高大于30米、能见度大于350米，仪表着陆系统ⅢA类运行保障系统，要求机场在跑道视程大于175米、云高大于15米的气象条件下具备完全依靠机载计算机和仪表引导实现飞机自动安全起降的能力。昨天的验证试飞，将成为浦东机场最终通过行业主管部门ⅢA运行审批的基础。

“大功三连”先进事迹报告团来沪交流

本报讯（记者何易 通讯员朱博 陈超）昨天，陆军某部“大功三连”先进事迹报告团走进武警上海总队一支队“南京路上八连模范中队”，与官兵代表交流学习，现场气氛热烈。

“大功三连”是一支在抗日烽火中诞生的英雄连队，战争年代四次荣立大功，和平建设时期多次立功受奖，被中央军委授予“基层建设模范连”荣誉称号。日前，中宣部授予三连“时代楷模”荣誉称号。

座谈会上，报告团六名成员从不同角度讲述了“大功三连”学系列讲话、育“四有”新人、建“四铁”连队的先进事迹。三连指导员王金龙谈到，三连一直秉承“煤油灯下学毛著”的传统，同时紧跟时代步伐，创新“学习军营”App模式，建立理论学习微信群，让学习理论的形式“活”起来、“火”起来。十中队四级警士长马双龙对此感触颇深：“三连的创新让我们豁然开朗，精神文明不仅仅是做好事，还应有更多引领社会新风尚的创新之举。”面对面的互动交流，让大家受益匪浅、收获颇丰。

昨天，由中国新闻摄影协会主办的2017“形象中国·全国百家媒体聚焦绿色衢州”新闻摄影采访活动在浙江衢州拉开序幕。来自中央和地方媒体的158位记者齐聚“绿肺”美誉的古城衢州，通过多个区域、多个行业、多个角度走基层实地采访。

图为参加活动的媒体记者在衢州二中采访拍摄弹古筝的学生。本报记者 赵立荣摄影报道

上海东方票务有限公司迁址公告

因公司业务发展和市场拓展之需，上海东方票务有限公司将自2017年4月2日正式迁往徐汇区宝庆路21号宝庆大厦3楼B室。公司总机64482500、团购热线64480988、12小时订票服务热线962388继续保持不变。如因迁址给您带来的不便，东方票务在此深表歉意。

感谢您一直以来对东方票务的关注和厚爱，我们将一如既往、竭尽所能地为您提供最优质、最便利、最周全的文化票务服务。
上海东方票务有限公司
2017年3月

上海市市管干部提任前公示

为在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中进一步扩大民主，广泛听取群众意见，把干部选好、选准，根据《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规定，经市委研究决定，对下列同志进行任职前公示。

蒋云锋，男，1974年3月出生，汉族，籍贯浙江慈溪，全日制大学，理学学士，在职研究生，工商管理硕士，1997年6月参加工作，2000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现任中共上海市委组织部企业干部处处长。拟任中共上海市委组织部部务委员。

许琦，男，1971年10月出生，汉族，籍贯江苏海门，全日制大专，在职大学，1991年12月参加工作，1998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现任中共静安区委办公室主任、区机要局局长。拟任上海市体育局副局长。

汤汇浩，男，1971年11月出生，汉族，籍贯安徽无为，全日制研究生，经济学博士，1996年4月参加工作，1993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现任上海市统计局总经济师。拟任上海市统计局副局长。

季平，男，1964年6月出生，汉族，籍贯江苏泰兴，中央党校研究生，1983年10月参加工作，1986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现任上海市公安局嘉定分局党委副书记、政治委员、纪委书记。拟任上海公安学院副院长。

李明，男，1963年10月出生，汉族，籍贯浙江鄞县，在职大学，1983年8月参加工作，1996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现任上海市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办公室主任。拟任上海市地方税务局总审计师。

毛辰，男，1964年10月出生，汉族，籍贯浙江海宁，全日制研究生，工学硕士，高级经济师，1990年2月参加工作，1986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现任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拟任上海市信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李功勋，男，1972年5月出生，汉族，籍贯山东诸城，全日制大学，经济学学士，1996年7月参加工作，1993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现任上海市公安局特警总队副队长。拟任上海公安学院副院长。

吴健，男，1966年5月出生，汉族，籍贯江苏无锡，全日制大学，理学学士，1982年9月参加工作，1987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现任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局长、党组书记。拟任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局长、党组书记。

上述公示对象中需执行任职试用期的，按照有关规定实行任职试用期制度。公示时间为：2017年3月31日~2017年4月7日。如对公示对象有情况反映的，可在公示期间向市委组织部反映。联系电话：12380、24021442（传真）；联系地址：高安路19号市委组织部干部监督室（邮编200031）；网上举报：上海市委组织部“12380”举报网站（http://www.shanghai12380.gov.cn）；短信举报：手机（限上海地区用户）发送短信至1063912380、18802112380。

我们将严格遵守党的纪律，履行保密义务。为便于对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请在反映问题时，提供具体事实或线索，并请提供联系方式，以便我们将核实情况作反馈。

中共上海市委组织部
2017年3月31日

二季度的关键是抓推进落实

础上，按节点推进建设。要确保中央交给上海的高考综合改革试点工作平稳实施，使广大家长和考生有更多获得感，与此同时，深化研究基础教育和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相关举措。要紧紧咬住补短板重点工作，持续用力推进“五违四必”区域环境综合整治、道路交通违法行为大整治、郊区中小河道治理以及《上海市食品安全条例》的落实。要逐项落实市民关注的民生

政策，特别是事关全市370万退休职工的养老金增加，事关全市4万多社区工作者队伍的收入增加，都要及时发放到位，加快推进黄浦江两岸45公里滨江公共岸线贯通，让广大市民有更多获得感。要加快社会治理创新各项举措的落实落地，努力在社会治理创新上实现新作为。

韩正强调，要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在坚持中深化、在深化中坚持，在全面从严治

治上实现新作为。要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和十八届中央纪委七次全会精神，按照市委部署，严格执行《准则》和《条例》，抓好“关键少数”，抓好各项任务的落实。要在全市实现巡视全覆盖的基础上，对整改情况进行全面评估，分析整改中的问题，强化问题的解决。要按照党中央和中央军委的要求部署，落实驻沪部队全面停止有偿服务工作。要以扎实的行动，让广大市民群众看到实实在在的成效和变化。

（上接第一版）要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推进职业经理人制度落地，完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加快国有企业重组、深化研究国资委和国资流动平台“1+2”整体改革方案。要确保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这是重大的经济、民生和社会问题，也是防范金融风险的重点工作，要整顿“类住宅”、深化完善房屋管理体制、建立健全“四位一体”保障住房的运作主体。要强化重大工程项目的责任制，首先是安全

紧紧咬住国际金融中心建设大目标

金融中心建设的大目标，配合国家金融监管部门，全力以赴抓推进、抓落实，到2020年基本建成与我国经济实力以及人民币国际地位相适应的国际金融中心。

“金融要服务国家战略、服务实体经济振兴，为不断巩固提升实体经济能级作贡献。”应勇指出，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已经进入冲刺阶段，要进一步加强与上海自贸试验区、科创中心建

设联动。要对照自贸区深化建设方案，积极稳妥推进金融开放创新，促进贸易投资便利化，精准服务实体经济。要围绕金融支持科创，进一步细化已实施的政策，并研究提出一批新政策。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还要着力促进结构调整、转型升级，重点支持培育壮大新兴产业，支持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支持企业降本减负。

应勇强调，推进金融开放创新，必

须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要在积极稳妥、把握节奏、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抓紧推进“金改40条”各项政策措施落地。要加强金融形势分析，密切关注本市金融运行中出现的